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10月23日以微信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文军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下同）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前置审议并获全体委员一致同意。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李文军先生、李源女士、许新合先生、王静晗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提议，董事会同意提名前述人员为公司第三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李文军先生、李源女士、许新合先生、王静晗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与会董事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事项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李文军先生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李源女士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许新合先生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王静晗先生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李文军先生、李源女士、许新合先生、王静晗先生已书面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前置审议通过，尚须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表决。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现任非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江骥先生、敖虎山先生、陈丹女士的任职资格、履职能力和独立性进行审查并形成明确审查意见后提议，董事会同意提名前述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江骥先生、敖虎山先生、陈丹女士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与会董事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事项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江骥先生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敖虎山先生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陈丹女士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江骥先生、敖虎山先生、陈丹女士已书面同意接受提名，并分别出具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公司董事会作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人，分别出具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经审核，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连续在公司任职均未超过 6 年，且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者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学习，其中陈丹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前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本议案方可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表决。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现任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随着公司由创新药研发向研发与商业化协同推进阶段发展，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董事会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前置审议并获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尚须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明确董事会秘书岗位的职责范围、任职资格、兼职限制及履职保障，夯实公司规范运作制度基础，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现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要求，对本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此次修订后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全文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近期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的召开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文军，男，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历，正高级研究员，北京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1989年9月至2000年7月在江苏省淮阴中学校办企业工作，2000年7月至2001年6月，筹办北京图原朝夕软件有限公司，2001年6月至2002年9月担任北京图原朝夕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2年9月至2010年12月担任北京中科之秀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担任全资子公司北京赛林泰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林泰”）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16年4月至2020年8月及2021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李文军先生是公司的创始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295.31万股，并通过北京万根线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及北京诚则信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487.30万股；其一致行动人张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万股。李文军先生系本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源女士之父，除此以外，与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文军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李源，女，199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拉夫堡大学管理学硕士。李源女士具备金融和产业复合背景，曾任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资深分析师，拥有较为丰富的投研经验，于2026年7月加入公司，目前主要协助总经理推进公司经营管理与战略落地，推动运营体系建设、组织协同与内控机制优化。

李源女士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源女士系李文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静女士之女，除此以外，与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源女士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

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许新合，男，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有机化学博士学历，正高级研究员。2008年1月至2010年7月在凯美隆（北京）药业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药化部研究员，2010年8月至2019年4月在赛林泰先后担任药化部经理、高级经理，2019年5月至2025年9月在公司担任药化部高级经理，2025年9月至今担任赛林泰药化部副总监，2020年8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许新合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北京万根线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31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许新合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王静晗，男，198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化学生物学博士学历。2017年7月至今在赛林泰担任药化部研究员，2020年8月至2023年9月在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王静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北京万根线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71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静晗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骥，男，195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医学博士学历，研究员。1973年9月至1977年3月就读于苏州医学院。1980年9月至1982年12月就读于北京协和医学院，获硕士学位。1984年6月至1986年10月就读于北京协和医学院，获博士学位。1987年6月至1989年8月在美国Baylor医学院做博士后研究。1989年起在北京协和医院工作，先后担任一期临床试验研究室主任、临床药理研究中心副主任，2019年退休。2024年5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高博医疗集团临床研究中心首席科学顾问、南京医科大学姑苏学院临床试验指导团队首席专家职务。

江骥先生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江骥先生未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敖虎山，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主任医师资格，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委员会委员。2015年3月至今任中国心胸血管麻醉学会法定代表人、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2012年9月至今任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麻醉中心主任医师、北京协和医学院博士生导师，2026年9月至今兼任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敖虎山先生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敖虎山先生未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被中国证

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陈丹，女，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国立大学EMBA，高级会计师，北京市第十四届、第十五届人大代表，朝阳区第十五届、第十六届人大代表。1984年12月起参加工作，曾任北京爱立信通信系统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副总裁、副总会计师，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2021年3月退休。

陈丹女士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丹女士未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之任一情形。